

证券代码：871923

证券简称：永锋科技

主办券商：国元证券

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 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战略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朗胜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朗胜”）以货币出资方式对合肥市蓝波一园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波一园”）进行增资，出资金额为 1,0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 333.33 万元人民币计入实收资本，666.67 万元人民币计入资本公积。蓝波一园主要从事“新型环保材料的设计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包装材料、纸制品及（竹、木浆）环保包装制品、塑料制品、金属材料；普通货物道路运输；新型聚乙烯包装、袋的研发设计与技术应用；以竹、木浆、再生纸为原材料的环保制品研发与技术应用；纸制品及（新型聚乙烯、竹、木浆）环保包装制品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本次增资完成后，蓝波一园注册资本 833.33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 833.33 万元人民币，合肥朗胜持有蓝波一园 40%的股权，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有关重大资产重组标准的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

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 2023 年度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443,781,525.98 元，期末净资产额为 171,927,266.75 元。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本次交易方蓝波一园资产总额为 25,943,658.51 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期末资产总额的 5.85%，蓝波一园净资产为 17,105,474.88 元，占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期末净资产额的 9.95%。

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对合肥市蓝波一园新材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上述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但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上述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须经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

（六）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

（七）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八）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投资协议其他主体的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蓝波一园工贸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白各庄村西

注册地址：北京市昌平区沙河镇白各庄村西

注册资本：500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制造、加工聚乙烯泡沫包装；普通货运；销售聚乙烯泡沫包装、百货、塑料制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装饰材料、工艺美术品、五金交电、机械设备、电器设备、纸制品；包装设计；经济信息咨询；劳务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组织展览展示活动；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领取本执照后，应到市商务委或区县商务委备案。）（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姚惠琴

控股股东：姚惠琴

实际控制人：姚惠琴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孙公司的其他少数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姚惠琴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孙公司的其他少数股东的实际控制人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 自然人

姓名：陶玥霖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

关联关系：公司控股孙公司的其他少数股东的实际控制人的直系亲属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情况

（一）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 增资情况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朗胜以货币出资方式对蓝波一园进行增资，出资金额为1,000.00 万元人民币，其中 333.33 万元人民币计入实收资本，666.67 万元人民币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蓝波一园注册资本 833.33 万元人民币，实收资本 833.33 万元人民币，合肥朗胜持有蓝波一园 40%的股权，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2. 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蓝波一园资产总额为 25,943,658.51 元，净资产为 17,105,474.88 元。

（二）出资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 现金 ☐ 资产 ☐ 股权 ☐ 其他具体方式

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现金。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以合肥蓝波 2024 年 9 月 30 日经审计净资产值为依据，经双方协商定价。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朗胜以货币出资方式对蓝波一园进行增资，出资金额

为 1,000.00 万元人民币，取得蓝波一园 40%的股权，对其具有重大影响。

五、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以 2024 年 11 月 2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专字[2024]230Z2476 号《审计报告》载明的蓝波一园净资产情况为依据，各方一致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朗胜以 1,000.00 万元人民币对蓝波一园增资。增资完成后，蓝波一园的注册资本为 833.33 万元，实收资本为 833.33 万元，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朗胜取得蓝波一园 40%的股权。

六、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对外投资有利于合作双方发挥各自优势，合作共赢，推动资源合理、高效利用，创造良好效益，从而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全体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的需要。

（二）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经营、管理风险，公司将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和完善风险防范机制，确保公司投资的安全和收益。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投资有助于公司业务的拓展，增强业务竞争力及盈利能力，拓宽公司经营渠道，增强公司综合竞争力，有利于公司进一步长远发展，预计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积极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安徽永锋防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4 日